

基隆市政府 函

地址：20201基隆市義一路1號
承辦人：詹仕清
電話：(02)24591311#846
電子信箱：ab5093@gm.kl.edu.tw

受文者：基隆市七堵區七堵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04月17日
發文字號：基府教學參字第108021247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-107學年認證一覽表附件2-初階審查標準表附件3-初階認證清冊
(376570000A_1080212476A00_ATTCH3.pdf、376570000A_1080212476A00_ATTCH4.docx、376570000A_1080212476A00_ATTCH1.docx)

主旨：有關107學年度教師專業發展初階、進階專業回饋人才及
教學輔導教師認證相關事項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教專實踐方案作業要點」暨教育部108年
3月18日臺教師(三)字第10800390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揭認證作業，資料繳交期程均自108年4月10日起至6月30
日止，請於下列網站下載認證資料表格（收於認證手冊之
附件）：<http://bit.ly/ntnul07app>。

三、認證資料繳交方式如下（認證資格及繳交文件詳見附件
1）：

（一）初階認證：

1、申請教師之認證資料（所需資料詳見附件認證清冊）
由各校進行審查，留校備查。

2、請貴校收齊審查標準表（如附件2，每位認證教師各一
份並核章）後，填寫初階認證清冊（如附件3，需核
章），逕送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（暖暖研習

中心3樓辦公室) 教專助理處，俾憑辦理認證事宜。

(二)進階及教學輔導認證：

1、因教師專業發展支持作業平臺已停用，為不影響教師認證權益，請擬認證之教師至下列網址分別提交資料：

(1)進階認證：http://bit.ly/ntnu107adv_app。

(2)教學輔導教師認證：http://bit.ly/ntnu107tch_app。

(3)繳件狀態可至以下網站查詢：<http://bit.ly/tpdntnu>。

(4)倘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本部委辦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研究團隊承辦人：曾勤樸先生，(02) 7734-1228。

四、凡107學年度完成實體研習者，皆採107學年度認證手冊之規定申請認證。倘有106學年度完成實體研習尚未取得認證之教師，則可依106學年度認證手冊之表格申請認證，亦可準用107學年度之規定。

五、因應教師專業發展支持平台停用，106、107年度之初、進階研習時數需以人工方式移轉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，請有意申請認證之教師務必於至以下google表單填報所需資料(<https://forms.gle/R1qe9eQRiBr7bHYn8>) 俾憑重新登記時數，以免影響取證權益。

六、本案亦公告於本市教育處處網(序號：68247) 供參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學校

副本：基隆市政府教育處課程教學科

